

揭阳市揭东区财政局文件

揭东财工〔2024〕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 新增资金的通知

区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3 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的通知》（揭市财工〔2024〕7 号），现将 2023 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 127.7 万元下达给你局，此项资金列“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功能科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或挤占，同时要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已明确的预算指标、任务和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揭市财工【2024】7 号

(此页无正文)

揭阳市揭东区财政局

2024年1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揭阳市揭东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8日印发

揭阳市财政局文件

揭市财工〔2024〕7号

关于调整下达 2023 年省级企业 技术改造新增资金的通知

揭东区、普宁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揭市财工〔2023〕64号文预下达2023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1975万元，并要求根据实际安排项目再行清算。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办理通知》（职转〔2024〕1号）和市工信局《关于下达2023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揭市工信〔2024〕5号），现对该项资金进行调整下达（详见附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列2023年度“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

发支出”功能科目。

二、请尽快将专项资金落实至具体项目，并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得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揭市工信〔2024〕5号文件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3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分配表

2. 揭市工信【2024】5号：关于下达2023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印发

2023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新增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 号	地区（单位）	下达金额	备注
1	市工信局	-1975	
2	揭东区	127.7	
3	普宁市	1847.3	

